

2023年个人担保合同说明 个人担保合同(模板8篇)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个人担保合同说明篇一

第一条 为确保甲方与xxx(以下简称借款人)签订的xxx年xxx字xxx号借款合同(以下称借款合同)的履行，乙方愿意向甲方提供保证，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乙方保证范围为借款人根据借款合同向甲方借用的贷款本金为人民币(大写)xxx及其利息(包括因借款人违约或逾期还款所计收的复利和加收的利息)、借款人违约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和律师费)。

第三条 本合同保证的借款合同的履行期限自xxx年xxx月xxx日至xxx年xxx月xxx日。

本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间为两年，自借款人不履行债务之日起计算。个人借款合同范本第四条 本保证合同独立于借款合同，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不因借款合同无效而免除。

第五条 乙方承诺对借款人的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并在甲方开立的账户上始终保留相当于借款人借款余额的xxx%的款项作为履行保证义务的保证金。如借款人未按合同的约定履行还款义务，乙方保证在接到甲方书面索款通知后xxx日内履行还款义务。如乙方未主动履行，即表示乙方授权甲方从其开立的账户中扣收。

第六条 乙方同意甲方在借款人逾期未偿还贷款本息时，有权依第五条规定的方式直接要求乙方履行义务。

第七条 乙方保证如发生借款合同项下借款合同提前到期的情况时，借款人又不及时还款的，乙方立即开始履行保证义务。

第八条 乙方保证有足够的的能力承担上述保证责任，并不因乙方受到的任何指令、乙方财力状况的改变、乙方与任何单位签订任何协议而免除其所承担的责任。

第九条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接受甲方对其资金和财产状况的调查了解，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供其资产状况的有关资料。

第十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间，乙方如再向第三方提供担保，不得损害甲方的利益。

第十一条 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一方需变更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同意，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二条 借款人与甲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的，应征得乙方同意；未经乙方同意的，乙

方只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范围和期限内承担责任。但甲方由于国家政策调整而执行新利率的，无须征得乙方的同意。

第十三条 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对方支付担保余额的xxx%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补偿。

第十四条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乙双方共同选择下列方式之一：

1. 提交xxx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 提交xxx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xxx份，具有同等效力，双方各执xxx份。

第十七条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xxx 乙方(盖章)□xxx

法定代表人(签字)□xxx 法定代表人(签字)□xxx

债权人住所□xxx 基本账户开户行□xxx

电话□xxx 账号□xxx

传真□xxx 电话□xxx 邮政编码□xxx 传真□xxx

邮政编码□xxx xxx

年xx月xx日 xxx年xx月xx日

签订地点□xxx 签订地点□xxxx

个人担保合同说明篇二

保证人（甲方）：身份证：住所（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保证人2（甲方）身份证：住所（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为了确保_____年____月____日（借款人）与本合同乙方签订的遂汇利借字（201）第号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项下借款人义务得到切实履行，甲方愿意向乙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依据《民法典》、《担保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陈述与保证

1.1依据中国法律具有保证人主体资格，可以对外提供保证担保。

1.2有足够的承担保证责任，并不因任何指令、财力状况的改变、与任何单位签订的任何协议而减轻或免除所承担的保证责任。

1.3甲方已认真阅读了本合同之主合同各项条款，完全了解主合同借款人的借款用途，对主合同主体各方的约定没有不理解和误解的事项，为主合同借款人提供保证担保完全出于自愿，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意思表示真实。

1.4若借款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履行偿付借款本息和相应费用的义务，乙方可直接向甲方追索，甲方授权乙方通过人民法院查询、冻结和扣收甲方在所有银行开立的所有账户上的资金，以抵偿主合同项下甲方的担保债务。扣划款项为外汇的，按扣划日中国__所公布的外汇买入价折算。同时，可以依法查封、变卖甲方包括上市股票、公司股权、所有动产和不动产在内的任意资产用于乙方在本合同项下担保债权本息和相关费用的优先受偿。

第二条被保证的主债权种类及金额

2.1本合同担保的主债权为乙方依据主合同发放的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整。 万元。

第三条主合同借款人履行债务的期限

3.1主合同履行期限为个月，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如有变更，依主合同之约定。

第四条保证方式

4.1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以甲方(两个保证人)所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存款、上市股票、公司股权、任何实物资产与债权)及全部收入承担无限连带保证责任。借款人不能按照借款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则由本合同甲方任意保证人承担借款本金和费用的偿还责任，承担保证责任后，按照法律规定追偿。

第五条保证范围

5.1本保证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代理费等。

第六条保证期限与被保证人的权益实现

6.1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确定的借款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6.2如主合同确定的借款分批到期的，则每批借款的保证期间为每批借款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6.3如乙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提前收回贷款的，则保证期间为自乙方向借款人通知的还款日之次日起两年。

4.1项下的任意资产，用于乙方应收债权的优先受偿。

第七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7.1根据乙方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

7.2对乙方发出的催收函或其他催收文件，甲方有义务签收并在签收后____日内寄出回执。

7.3甲方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应及时通知乙方：

7.3.2经营范围和注册资金发生变更、股权变动；

7.3.3财务状况恶化或涉及重大经济纠纷；

7.3.4破产、歇业、解散、被停业整顿、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

7.3.5住所、电话、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

7.4发生7.3.1或7.3.2条情形的，甲方应提前____日通知乙方；发生前款其他情形的，应在事后____日内通知乙方。

7.5乙方与借款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除展期或增加贷款金额外，无须经甲方同意，甲方仍在原保证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7.6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将主债权转让给

第三人的，甲方仍在原保证范围内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7.7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再向

第三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约定权益和利益均不因此而受到任何侵害。

7.8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发生分立、合并、股份制改造或其他事件时，保证妥善落实本合同项下全部保证责任。

7.9借款人偿清其在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后，甲方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第八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8.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能够证明其合法身份的有关文件。

8.2有权要求甲方提供能够反映其资信情况的财务报告及其他资料。

8.3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乙方债权全部或部分未受清偿的，有权要求甲方按照本合同承担保证责任。

8.4对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书面通知甲方提前承担保证责任，甲方应在接到上述通知之日起____日内履行保证责任：

8.4.1乙方依主合同约定依法解除主合同的；

8.4.2乙方依主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提前收回贷款的。

8.5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依法将主债权转让给

第三人和主合同贷款展期的，应及时通知甲方。

第九条违约责任

9.1甲方在本合同

第一条中作虚假陈述与声明，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9.2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约定义务，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9.3因甲方过错造成本合同无效的，甲方应在保证范围内赔偿

乙方全部损失。

9.4甲方不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履行担保债务的连带清偿责任者，或未经乙方书面同意处置、转移、隐匿财产，或为乙方依法追索担保责任设置障碍者，应向乙方承担应付担保债务金额的双倍赔偿支付责任。

9.5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乙方有权无须经甲方同意，直接通过媒体等公开手段发布催收公告；有权向国家征信管理机关举报其违约事实并要求将其违约事实录入甲方的征信记录。

第十条合同的生效、变更、解除和终止

10.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纳印盖章后生效，至主合同借款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全部清偿之日终止。

10.2本合同独立于主合同，不因主合同的无效而无效。如主合同无效，本合同继续有效。甲方仍应按本合同承担担保责任。

10.3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如确需变更或解除，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该书面协议达成之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

11.1本合同当事主体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争议，首先应由合同当事人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则在乙方所在地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11.2本合同当事主体协商一致，同意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争议可以通过仲裁方式解决的，则由____市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但必须另行达成仲裁协议。

第十二条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12.1无。

第十三条附则

13.1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当事人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本合同附件：

13.2.1甲方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应与原件核对一致）；

（甲方1签印）：

乙方（签章）：

授权代理人：（甲方2签印）：

本合同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个人担保合同说明篇三

甲方(贷款人和抵押权人)：

身份证号码和地址：

乙方:(借款人)：

身份证号码和地址：

丙方:(抵押人)：

身份证号码和地址：

(抵押人):

身份证号码和地址:

根据法律法规, 本合同各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 经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并保证共同遵守。

贷款期限贷款金额: 甲方同意借给乙方人民币一万元整。(小写: 元)

贷款用途: 用于商业投资。

借款利率: 月利率按分计算。

贷款期限: 月, 从(日期)至(日期)。实际借款金额和实际借款日期与借款合同不符的, 以实际借款金额和日期为准。乙方收到贷款后应出具借据, 乙方出具的借据为本合同的附件,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贷款偿还: 到期日本息一并偿还。贷款结清后, 甲方应返还乙方之前出具的收据。逾期还款的, 乙方按日支付5 %的违约金。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如发生下列任何一种情况, 甲方有权宣布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提前到期, 并要求借款人在规定期限内偿还贷款本息, 对因上述权利的正确行使而造成的任何损失不承担责任。

乙方违反本合同贷款条款的任何条款。

根据保证条款的约定, 因抵押人和抵押物发生变化或保证条款的规定不合法, 抵押人需要提前履行义务。

乙方有其他可能影响甲方贷款本息偿还的行为。

乙方应负责本合同的相关费用(包括抵押登记和公证等)。).

抵押条款抵押人现同意以其所有房屋的价值作为抵押,以担保本借款合同项下的贷款。抵押物详见后附的房屋所有权证和国有土地所有权证复印件。

抵押担保的范围是本借款合同项下实现债权的贷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抵押期限从抵押登记之日起至主债务履行完毕止。

抵押期间,未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出售、赠与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财产。

本合同中的贷款条款如因某种原因部分或全部无效,不影响抵押条款的效力,抵押人仍按约定承担责任。

其他条款本合同经甲、乙、丙三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抵押条款在抵押登记完成后生效。

借款人违反法律的,本复印件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抵押权人执2份,借款人和抵押人各持1份。

本合同如有争议,双方同意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

乙方:

丙方:

合同签署日期:

个人担保合同说明篇四

合法的借贷关系才能受到法律的保护。如果明知借款人借款用于诈骗、贩毒、吸毒等非法活动，仍予以出借的，国家法律不予保护，出借人不仅得不到债权，还会受到民事、行政乃至刑事法律的制裁。若一方乘人之危，或用欺诈、挟迫等手段使对方违心借贷的，则属于无效民事法律行为，有责任的出借人只能收回本金。

债权人_____简称甲方，连带保证人_____简称乙方。

兹为将来债务保证经双方同意订立本契约如下：

第一条 乙方对主债务人_____与甲方间已于_____年__月__日所订契约，主债务人向甲方以本金人民币____元整为限度透支借款，乙立自愿应甲方的要求与主债务人负连带保证责任是实。

第二条 乙方应担保主债务人将来所负首开最高限额的票据上债务的清偿，及其利息迟延履行金实行担保物权费用。以及因债务不履行而行的全部损害赔偿。

第三条 甲方如未经乙方的同意，纵对主债务人为超过第一条所约定、限度的、透支借贷时，乙方就超过额仍应负责任。

第四条 甲方经同意主债务人将债权担保物件之一部分先行解而抛弃抵押（质押）权，或调换其一部分或全部时，乙方的连带保证责任并不因此而变更，仍应负责不得借口以担保物权中途变更而主张免除其责任。

第五条 主债务人如不含有约履行债务时，不拘担保物件的多寡，乙方经甲方通知后，应即将主债务人所负的债务全部代为清偿，并愿意抛弃先诉抗辩权。

第六条 乙方的保证债务履行地约定为甲方所在地。

第七条 乙方不依约履行责任时，其诉讼法院管辖悉听甲方指定，乙方决无异议。

前项诉讼费用乙方应我连带赔偿决不推诿。

第八条 乙方同意甲方得将对主债务人所有债权之一部分或全部，以及其担保物权一并转让与他人。

本契约一式两份，当事人各执一份为凭。

债权人（甲方）

住址：

身份证统一号码：

连带保证人（乙方）

住址：

身份证统一号码：

____年__月__日

个人担保合同说明篇五

经贷款人、借款人、保证人协商一致，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如下内容的借款

5. 利率为月(日)息_____

第二条、借款人与保证人的义务

1. 向贷款人提供真实的借款申请资料；
2. 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
3. 按照合同约定的借款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擅自改变借款用途；
4. 接受贷款人对其借款使用情况的了解、调查和监督；
5. 对外提供担保或者自身经营情况恶化时，必须及时通知贷款人；
6. 身份证件、住所地、家庭关系等个人情况变更时，必须在变更前及时通知贷款人；
7. 依法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第三条、借款人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期偿还借款的，应在借款到期前二十天内向贷款人提出书面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可以展期。

第四条、借款人的违约责任未按合同约定偿还借款本金又未获准展期的，从逾期之日按照本合同第一条利率加收%计收利息。

第五条、保证人责任

保证人根据本合同对借款人所欠债务在担保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对借款人到期应付未付的全部债务，保证人均应无条件地作为第一债务人按贷款人的要求直接向贷款人支付，并对此放弃一切抗辩权。

第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贷款人与借款人双方友好协商，

补充合同视为本合同的有机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均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第七条、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第八条、合同签订地：_____。

贷款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借款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保证人(签字)：_____

身份证：_____

签定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收据

今收到贷款人贷款人民币整。

收款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个人担保合同说明篇六

质权人：(以下称甲方)

出质人：(以下称乙方)

根据甲方与借款人签订的年委托字第__号《委托担保合同》(下称委托合同)和甲方与xx县农村信用合作社(下称贷款人)签订的()农信社年保字第__号《保证合同》的约定,甲方作为担保人为借款人向贷款人借款万元[()农信社年借字第号《借款合同》(下称主合同)]提供信用担保。为了保障甲方担保贷款债权的实现,借款人应向甲方提供反担保。乙方受借款人的委托并自愿为甲为的担保贷款债权提供质押担保。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质押反担保的主债权种类和数额:即借款人与贷款人签订的主合同约定的借款,数额为佰拾万元(元)。

二、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质押反担保范围:

(一)甲方为借款人代位清偿的全部债务(本金、利息、复息、罚息、借款人违约金及实现甲方和贷款人债权的费用等),以及应由借款人支付给甲方的代偿资金占用费。代偿资金占用费以代偿的全部债务为计算基数,从代偿后次日起按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浮动50%计算。

(二)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借款人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担保费等。担保费按实际担保期限、担保额及担保费率计算。

四、反担保质押财产:乙方的工资收益权。

五、特约事项: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乙方不承担担保责任:

1、甲方与借款人、贷款人协议变更主合同未经乙方书面同意

的；

2、甲方与贷款人协商允许借款人转让债务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的；

3、甲方与贷款人协商允许借款人延长偿还期限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的；

4、甲方与贷款人协商以“贷新还旧”的方式发放给借款人的贷款。

5、贷款逾期而甲方未按规定(贷款到期30日内)书面通知的。

(二)甲方从代偿后的次月起(包括贷款人提前收回贷款而代偿的)，即可委托乙方所在单位逐月从乙方应领的全部工资及其它合法收益中扣付，直至甲方代偿资金得以全部清偿。若乙方变动了工作单位，甲方将在新的工作单位继续扣付。若乙方出现下岗、辞职、辞退情况，即无工资性收益时，甲方将依法继续申请执行乙方的个人家庭财产。

(三)乙方有以下行为，应在事后15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2、乙方工作单位、住所、联系电话发生变更的。

六、违约责任：

甲、乙任何一方违约，应按上述担保贷款金额万元的%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如果违约方给对方造成了损失且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的，违约方还应当支付赔偿金。

七、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或任何一方需要变更本合同某一条款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提起诉讼。

八、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同时，应到公证机关办理公证，费用由乙方承担。本合同一式五份，甲、

乙双方及借款人各执一份，抄送乙方工作单位和贷款人各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

居民身份证号码：

住所：

乙方工作单位：

签约地点：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个人担保合同说明篇七

第一条 为确保甲方与_____（以下简称借款人）签订的_____年_____字_____号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的履行，乙方愿意向甲方提供保证，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乙方保证范围为借款人根据借款合同向甲方借用的贷款本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及其利息（包括因借款人违约或逾期还款所计收的复利和加收的利息）借款人违约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和律师费）

第三条 本合同保证的借款合同的履行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间为两年，自借款人不履行债务之日起计算。

第四条 本保证合同独立于借款合同，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不因借款合同无效而免除。

第五条 乙方承诺对借款人的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并在甲方开立的账户上始终保留相当于借款人借款余额的_____ %的款项作为履行保证义务的保证金。如借款人未按合同的约定履行还款义务，乙方保证在接到甲方书面索款通知后_____ 日内履行还款义务。如乙方未主动履行，即表示乙方授权甲方从其开立的账户中扣收。

第六条 乙方同意甲方在借款人逾期未偿还贷款本息时，有权依第五条规定的方式直接要求乙方履行义务。

第七条 乙方保证如发生借款合同项下借款合同提前到期的情况时，借款人又不及时还款的，乙方立即开始履行保证义务。

第八条 乙方保证有足够的的能力承担上述保证责任，并不因乙方受到的任何指令、乙方财力状况的改变、乙方与任何单位签订任何协议而免除其所承担的责任。

第九条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接受甲方对其资金和财产状况的调查了解，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供其资产状况的有关资料。

第十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间，乙方如再向第三方提供担保，不得损害甲方的利益。

第十一条 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一方需变更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同意，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二条 借款人与甲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的，应征得乙方同

意;未经乙方同意的,乙方只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范围和期限内承担责任。但甲方由于国家政策调整而执行新利率的,无须征得乙方的同意。

第十三条 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对方支付担保余额的_____ %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补偿。

第十四条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1□_____;

2□_____□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乙双方共同选择下列方式之一:

1、提交_____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双方各执_____份。

第十七条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债权人住所: _____ 基本账户开户行: _____

电话: _____ 账号: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编码：_____ 编码：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个人担保合同说明篇八

甲方(债权人):

乙方(债务人):

丙方(担保人):

为保证甲方债权的实现,丙方自愿为甲乙双方形成的相关债权提供最大限度的担保.因此,根据《合同法》、《担保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三方经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定义

最高额保证是指甲方和丙方对乙方在一定期限内连续发生的多笔债务确定一个最高额,丙方在该最高额内为乙方履行债务向甲方提供保证。最高金额是指乙方在甲方的所有债务(包括或有负债)的总余额.

第二条、被担保的主债权

在上述约定的期限和最高金额内,一系列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借条、对帐函等。)甲乙双方根据《销售合同》签订的合同为本合同的主合同。

第三条、担保方式

风险警告:

保证责任分为连带责任和一般保证。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

期届满，连带责任保证的债权人可以要求债务人履行，也可以要求保证人在保证责任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一般担保只在债务人不履行(与不履行相区别)债务时承担担保责任。因此，当事人应根据不同的担保目的确定担保方式，以降低风险。

丙方提供的担保为连带责任担保。

只要《销售合同》及其他主合同(以下统称“主合同”)在本项单项债务履行期届满时，乙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债务，甲方有权直接要求丙方承担担保责任。

乙方未按主合同约定履行债务时，无论甲方是否有其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担保、抵押、质押、保证、备用信用证等)，甲方有权直接要求丙方承担其担保范围内的担保责任。)为主合同项下的债权。

第四条、保证期

风险警告：

现在很多担保公司都不太重视保证期的设定。有的保证合同没有设定保证期间，有的设定的时间早于主债务合同履行期届满的期间。所有这些设置都被视为不同意保修期。

一般保证的保证人和债权人未约定保证期间的，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因此，在没有保证期间的情况下，债权的实现期限会大大缩短，很容易出现因过失导致债权无法实现的情况。

1. 主合同项下的其他单项债务，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 法律法规有规定的，甲方声明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自

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第五条、担保范围

本保函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为实现债权而实际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第六条、丙方的陈述和保证

1. 丙方是依法成立的法人，具有签订和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 丙方自愿为乙方提供主合同的担保，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一切意图均为真实。
3. 丙方提供的与主合同有关的所有文件、声明和陈述均合法、真实、准确、完整。除已向甲方书面披露的情况外，丙方未披露任何其他重大负债(包括或有负债)、重大违约、重大诉讼、重大仲裁事项或影响其资产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条、保证人的权利和义务

风险警告：

违约责任的规定通常是为了鼓励合同当事人遵守约定，严格履行合同。但对于债权人来说，也是债务人不履行借款合同时，实现法律规定以外的利益的重要手段和杠杆。违约责任可以加强债权人的权利。但是，不当约定也可能限制债权人的赔偿范围。

1. 丙方应向甲方提供能够证明其合法身份的真实有效的法律文件。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丙方如变更法定代表人、住所、姓名、

电话、传真，应在变更一周内书面通知甲方。

3. 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定期或随时向甲方提供真实反映其综合财务状况的报表及其他文件。

4.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丙方如发生转股、重组、合并、分立、股份制改造、合资、合作、联营、承包、租赁、变更经营范围和注册资本、转让主要资产等情况，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

5. 丙方应当自停业、歇业、宣告破产、解散、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财务状况恶化或者涉及重大经济纠纷之日起三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第八条，确保权利的实现：

1. 债务履行期届满，乙方不履行债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丙方承担担保责任。

2. 债务履行期内，如甲方有确实证据证明乙方经营恶化、资金被提取、资产被转移以逃避债务，或有其他足以危及甲方债权的情形，甲方有权要求丙方提前承担保证责任。

3. 当丙方有可能部分或全部丧失偿付能力时，甲方有权要求丙方提前承担担保责任。

第九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任何争议，应由三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第十条、本协议一式份，双方各执份。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日期: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日期:

丙方:

法定代表人:

日期: